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与推动民族地区共同富裕的辩证关系

■ 潘存娟

习近平总书记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加强和改进党的民族工作”。在2014年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也曾经指出：“推动民族工作要依靠两种力量，一种是物质力量，一种是精神力量。”在2021年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又强调，“做好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支持各民族发展经济、改善民生，实现共同发展、共同富裕”，并且“要正确把握物质和精神的关系，要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以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义，以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以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让中华民族共同体牢不可破”。习近平总书记的论述，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与“推动民族地区共同富裕”指出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关于物质与精神、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辩证关系的理论视角，这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创新发展的认识论前提。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揭示，社会存在是社会生活的物质方面，社会意识是社会生活的精神方面，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并反作用于社会存在。“民族历史上的迁移、分化、融合所造就的各种关联性，共同奠定了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基本面貌。”^①这种关联性既有物质方面的，也有精神方面的。新时代民族工作中，强调实现各民族共同富裕是物质方面的要求，强调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精神方面的

要求，二者是不可分割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需要充实的物质条件，实现各民族共同富裕需要强大的精神凝聚力，两者具有相辅相成的互动作用，正体现出新时代民族工作中物质和精神、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辩证统一关系。

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角度来看，民族地区共同富裕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物质基础

中国共产党在延安时期就意识到发展经济对于民族工作的重要性。1935年党中央落脚陕北后，面临革命形势的复杂变化，站在全民族抗战的高度，以各族人民根本利益为出发点，将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与中国民族问题的实际相结合，制定和实施了一系列有利于解决中国民族问题的具体民族政策。其中为了争取和团结各少数民族共同抗日，党制定了帮助少数民族发展经济的政策，针对过去汉人侵占蒙人土地做出了明确规定，以优惠政策帮助少数民族从事运盐、打盐、贩卖牲畜等，根据蒙、回、维等少数民族草原生活方式帮助他们发展农牧业。帮助少数民族发展经济的政策，既提高了少数民族人民生产生活的积极性，又使党的民族政策得到广泛宣传，吸引少数民族人民自觉加入中国共产党倡导的革命统一战线。^②

立足经济利益的共同性，发展革命统一战线，这是中国共产党在民族工作方面的重要历史经验之一。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更要通过促进民族地区共同富裕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奠定物质基础。

第一，共同富裕的发展理念内在蕴含着对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精神需求

马克思曾说：“要使各民族真正团结起来，他们就必须有共同的利益。”中国共产党将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作为民族工作的主题，强调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既是各民族的自身利益所在，更是中华民族整体利益所在。中华民族共同体是由56个民族为基本要素组成的有机民族实体，利益共同体和命运共同体是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根底。

追求美好生活是各民族共同奋斗的目标，共同富裕

